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上接 A89 版)

法定代表人:商若云
成立日期:1998 年 12 月 15 日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集成灶、吸排油烟机、燃气灶具、烤箱、水槽、集成水槽、橱柜、整体橱柜、电蒸箱、臭氧消毒柜、垃圾分类处理器、电热水器、燃气热水器、洗碗机、净水器、空气净化器、空气能设备、集成吊顶、烘干机、电机、微电机、电扇、通风器、换气扇、取暖器、保洁柜、浴霸、饮水机、空调;设计、研发、销售:家居用品、五金配件、木饰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以集成灶为核心的现代新型厨房电器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邮政编码:312400
电话:0575-83362233
传真:0575-83390988
互联网网址:<http://www.sanfer.com>

电子信箱:security@sanfer.cn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公司是由帅丰有限整体变更而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的历史沿革详见本节之“三、发行人的历史沿革”的相关内容。

帅丰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过程如下:

2017 年 10 月 28 日,帅丰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帅丰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22 日,天健所出具《审计报告》(天健审[2017]8439 号);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为 166,907,724.37 元。

2017 年 11 月 24 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7]697 号),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帅丰有限公司资产净额的评估价值为 244,558,116.03 元。

2017 年 12 月 1 日,帅丰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以变更基准日(2017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166,907,724.37 元中的 96,000,000.00 元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9,600,000 股,每股面值为 1 元,注册资本为 9,600,000 元,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 70,907,724.37 元入资本公积。2017 年 12 月 1 日,全体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书》。

2017 年 12 月 16 日,帅丰电器召开创立大会第一次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以整体变更的方式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整体变更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

2017 年 12 月 19 日,天健所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544 号)。经审验,截至 2017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以帅丰有限净资产出资的实收资本 9,600,000 元。

2017 年 12 月 28 日,帅丰电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 9,600,000 元,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83704524701 的《营业执照》。

(二)发起人

发行人设立时,各发起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万股)	股权比例(%)
1	浙江帅丰投资有限公司	5,280.00	56.00
2	邵于信	2,519.16	26.25
3	嵊州市丰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4.27	9.73
4	商若云	433.29	4.51
5	邵贤庆	433.29	4.51
	合计	9,600.00	100.00

(三)发行人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要发起人为系浙江帅丰投资有限公司。在公司改制设立前,帅丰投资所持有的主要资产为自身的生产经营。

(四)发行人设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由帅丰有限整体变更而来,公司的变更未对公司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产生影响。

发行人改制设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承继帅丰有限的整体资产,主要包括房

屋及其他建筑物、生产设备、土地使用权、存货、货币资金及应收账款等。发行人改

制设立以来,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沿袭了改制前的全部业务,即集成灶及配套厨

房电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五)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

行人业务流程的关系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沿袭了变更前的全部业务,因此改制前后,发

行人的业务流程不存在本质变化,改制后发行人制定了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

健全了风险管理体制和规章制度。具体业务流程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业

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具体情况”的相关内容。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

况

发行人主要发起人帅丰投资自 2017 年成立以来,其所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持

有的发行人的股权,不存在实际经营业务。因此发行人自设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

面与帅丰投资不存在业务往来。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发行人由帅丰有限整体变更而来,原帅丰有限所有的资产、承担的负债全部

由发行人承继。

三、发行人的历史沿革

(一)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发行人股权演变过程如下图所示:



1. 股份公司设立前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1) 1998 年 12 月,设立帅丰有限

帅丰有限设立于 1998 年 12 月 15 日,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是由自然人商若云、邵贤庆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其中商若云以货币资金出资 30.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60.00%;邵贤庆以机器设备出资 20.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40.00%。由于邵贤庆本次实物出资未履行评估程序,存在出资程序瑕疵,2016 年 3 月 29 日经帅丰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邵贤庆向公司缴纳现金 20 万元,以确保该等实物出资评估经核实后不影响公司注册资本的充足性。

1998 年 12 月 8 日,嵊州市审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嵊审验字[1998]第 264 号)对上述出资进行了验证。

1998 年 12 月 15 日,帅丰有限取得了嵊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306832100321 的《营业执照》。

帅丰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商若云	30.00	60.00
2	邵贤庆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帅丰有限设立时股东邵贤庆以实物出资未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履行评估程

序,虽存在出资程序瑕疵,但设立时实物出资的到位且注册资本充足,不存在行政

处罚风险,主要原因如下:

(1) 帅丰有限设立时,邵贤庆已将用于出资的相关机器设备转移至帅丰有限。

(2)根据核查意见书(证监局 1998-64 号)《验资报告》,帅丰有限设立时,股东邵贤

投资有限公司对出资金额进行确认,确认其出资的真实性。

(3)2019 年 9 月,嵊州市大联合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浙江帅丰电器有限公司机器设备价值评估报告》对以机器设备出资事项进行追溯评估,认为“经丝

织评估,浙江帅丰电器有限公司所委托评估的机器设备于 1998 年 12 月 17

日的评估价值为 201,600 元”。

帅丰有限设立时,邵贤庆用作出资的机器设备在出资时虽未经评估机构评估,但

经评估机构追溯评估及会计师审验,其出资价值与实物资产价值相当,公司设立

时股东的出资均已到位,不存在违反当时适用的《公司法》禁止的高估或者低估

作价的情形。

(4) 2016 年 3 月 29 日,帅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邵贤庆向公司

缴纳货币资金 20 万元,以确保实物资产出资经评估的瑕疵不会影响公司注册资本的充足性,原股东以实物出资的方式并未因此发生变更。由此,原出资股东缴

纳的该笔货币资金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5) 2019 年 2 月,发行人主管工商行政机关嵊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确认函》,确认“绍兴市帅丰电器有限公司设立时实物出资未履行评估程序的行为不

属于违法违纪行为。”

(6) 2018 年 6 月,发行人控股股东邵贤庆、实际控制人商若云、邵贤庆和邵

于信就邵贤庆用于出资的实物资产是否真实、合法、有效向中国证监会进行了

核查,核查意见书(证监局 2018-174 号)对上述出资进行了验证。

1998 年 5 月 7 日,嵊州市审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嵊审验字[1998]

第 264 号)对上述出资进行了验证。

1998 年 5 月 7 日,帅丰有限完成此次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领取新的

《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帅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商若云	30.00	60.00
2	邵贤庆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3. 股份公司设立后的变化情况

(1) 1998 年 5 月,增资至 10,560.00 万元

为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更好地拓展业务,2003 年 4 月 26 日,帅丰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加至 10,56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公司原股东以自有或自筹货币资金方式缴纳,参考公司经营业绩,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由商若云、邵贤庆分别增资 27.00 万元,18.00 万元。

2003 年 5 月 7 日,嵊州市审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嵊审验字[2003]

第 174 号)对上述出资进行了验证。

2003 年 5 月 7 日,帅丰有限完成此次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领取新的

《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帅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商若云	30.00	60.00
2	邵贤庆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4. 股份公司设立后的变化情况

(1) 2003 年 5 月,增资至 10,5